

【本週聚會】2010 年 8/15~ 8/21

主日早上聚會	擘餅聚會	10:00-10:45 AM
楊震宇弟兄家	信息聚會	10:45-11:30 AM
禱告聚會	週二晚上 8:30-9:30 PM	李濟滄弟兄家
Morganville 區家庭聚會	週五晚上 8:30-9:30 PM	曹振東弟兄家
南區家庭聚會	週六晚上 8:00-9:30 PM	李景譯弟兄家
Woodbridge 家庭聚會	週六下午 4:00-8:00 PM	盛國華姊妹家

【禱告事項】

- ◆ 為購置會所禱告。請按心願於奉獻袋上註明此項目的使用。
- ◆ 為兒童服事禱告。
- ◆ 為已參加過福音聚會的福音朋友代禱。

一.8 月 22 與 29 日主日早上聚會地點，將改在楊震宇弟兄家。時間：10:00-12:00AM；地點：2 Palomino Way, Marlboro

【家訊信息】基督是一家之主的實行

神的拯救是包括全家，這是有聖經根據的，挪亞便是一個例子。他建造方舟為要拯救他的一家（創七 1；來十一 7）。腓立比的禁卒是另一個例子，他和他的一家都得救（徒十六 31）。逾越節是紀念舊約中最大的一次拯救，神曉諭以色列人「取羊羔，一家一隻」（出十二 3），而我們就是以色列人，故此信徒得救是包括全家的人。

身為父母的人應慎重思想這些聖經範例，而為神得到全家。聖奧古斯丁把他的改變歸功於慈母蒙尼卡的恆切代禱。最後，他剛硬的心溶化，終於被基督得著，繼而成為教會蒙福的源頭，直至今日。惟有神知道，多少孩子被神重用是由於他們有信仰堅定不移的父母！

這是基督徒家庭生活的起點。家中每一個人需要在他自己能瞭解和應用的範圍內，來經歷神透過基督向我們顯示的饒恕、愛心和接納及任務。每一個人務必要確知耶穌是自己一家人的救主。聖經很清楚的讓我們知道，小孩子也能進入這種經歷。耶穌提到小孩子的時候說「這信我的一個小子」（太十八 6）。在馬可福音的相關經文中，我們看到耶穌抱起這個孩子，可見這孩子還很小（可九 36）。使徒保羅在寫信給以弗所和歌羅西的「聖徒」（弗一 1，西一 2）時，很清楚的在稱呼中包括小孩子在內，因為他後來在信中針對他們說話，告誡他們要在主裡聽從父母（弗六 1-3）。要「在主裡」做什麼事一定是對信徒而言。

（一）在禱告中遇見主

信徒的小孩若已信主，父母的責任便是讓孩子已經具備的信心成為通往經歷的門戶，以具體和實際的方式，幫助孩子在每日的生活中認識耶穌的愛。沒有經歷的信心是冷的、死的、形式的、講究律法的。我們不僅教導孩子相信神，也得進一步按照聖經的要求，幫助他們去經歷「賞賜那尋求他的人」（來十一 6）。一個孩子的信仰若全都從教導而來，到他進入高中大學遭遇別的思想教條時，原有的信仰就可能動搖。但若他在小時候就曾一再遇見那又真又活的神，我們就不用為他能否持守信仰而擔心，因為他的信仰已在信心中深深的紮了根，難以動搖。

父母應帶領全家在生活上信靠仰望神，學習如何正確的禱告，真正與神相遇。如果小孩能從父母身上看到，信心的得以成長和成熟就是因為有失望與失敗的冶煉，他們就能運用這種信心，並接受失望與失敗。神必不叫他們受試煉超過他們的能力範圍（林前十 13）。惟有藉不斷的操練，信心才能成長，惟有在這種操練中，他們才能認識耶穌是又真又活的神。信心並不建立在理論

上，乃建立在與神的相遇上。信心的開始也許僅是相信別人作的見證，但必須從那裡進展到個人與神的相遇，就好像那些撒瑪利亞人，他們聽了也相信那婦人作的見證，然後他們自己遇見了耶穌（參閱約四 39-42）。你們的孩子也會如此說：「我相信耶穌愛我並不只因為我的父母如此對我說，更因為我自己經歷了神的愛，確知他是我的救主。」

（二）基督是一家之主

耶穌居住家中就是我們教育兒女的目標。我們得懇勤教訓，因為耶穌住在家中是一件重要的事，其重要性遠超過任何其他事情。現今這個世界光怪陸離，五花八門的事層出不窮的吸引孩子的耳目心思。我們如只教他們一套倫理規範或幾句陳腔濫調的禱告詞，是絕對不夠的。我們的家中必須充滿耶穌的同在，使兒女到處都能遇見他、認識他，也能出乎真情地愛他，就像愛自己的父母一樣。在這樣的一個環境中，他們才能忠貞愛主，想像主的榮美。今日的世界充斥黑暗的權勢與敗壞，而耶穌的同在是唯一的解救之道。從前的父母給兒女一些輕鬆愉快的宗教外表，那時代已過去。我們的兒女要不心中充滿耶穌而感覺有平安喜樂，就是心中充滿罪惡並被罪惡所勝。除非把耶穌帶給兒女，否則我們為兒女所做一切均屬徒勞。

家庭既有耶穌是救主的經歷，這家庭必尊他為一家之主。耶穌在這樣的家庭中並不安身在客房，而是全屋歸他居住使用。家中的一切談論、活動、決定，與家人有關，也都與耶穌有關：他是全家人的主。

就在這個耶穌居首位的節骨眼上，很多人退縮而與耶穌的關係疏遠了。人要扼殺信心的真實感必先不順服。反過來，要真切的體驗神的同在，也沒有比尊主為大、凡事順服更為重要。家庭若要與主同在，必須在生活的每一方面順服主的權柄。

家庭生活中有兩大要素，是耶穌在我們的生活和活動中行使管理權的關鍵所在，這兩要素便是時間和金錢。

（1）家庭聚會

時間就是每天有固定的時間作家庭崇拜。在這裡我們只簡單的指出，特別為這個目的撥出時間有其必要。如耶穌又真又活，如他真是我們家庭中的主宰，那我們若不能每天專為他撥出一點時間，實在難以想像。

每天特別撥出時間舉行家庭聚會是很簡單的事，但這樣簡單的事竟然能在家中的每件事上產生變化的作用，實令人驚奇不止。其實原因很簡單。你只要在某一件事上擺上時間，你就會在你與那件事之間建立起一種反應情況來。例如你花時間打電話給一位朋友，約他共進午餐，你的約會便會影響你當天的生活；而且除你自己以外，也會有限度的影響一切有關的人，包括你的朋友、停車場的管理員、餐廳的服務生和廚師等在內。因此，如家庭把時間奉獻給耶穌專為祂所用，家庭中每一個人都在他與天地之主的耶穌之間建立起一種反應情況來，家庭的門便為耶穌打開，得以領受他樂意賜給人的切福氣和力量。

（2）金錢的奉獻

家庭生活中的第二個基本要素是金錢。有人曾這樣說，金錢是由血汗凝聚而成的，是我們付出時間與工作的結果，藉以解決一些物質上的需要。人自從在伊甸園受到咒詛以來，就一直在恐懼和貪心的兩種情緒之間為物質的需要勞苦不息。人一直為物質的需要焦慮不止，惟恐用血汗換來的金錢仍不敷所需。若一個家庭按神指引，把收入中的一部分給主，這家庭在物質上的需要便與神連結起來。聖經中清楚地提到十分之一捐是一種責任，「你們要將當納的十分之一全然送入倉庫，使我家有糧。以此試試我，

是否為你敞開天上窗戶，傾福與你們，甚至無處可容。」(瑪 3:10) 在全部聖經中，神要求一個家庭把當納的交出給神，是要這家庭除去恐懼和貪心。神有應許，他必在物質上祝福這樣行的家庭。事實上，無數在這件事上信靠神的家庭真能經歷到神在工作上祝福他們，也在平時保守他們，使他們不必作無謂的開支，因此在物質上感到毫無缺乏。神要家庭知道，憑這一點來獲得安全的保障，而安全的保障應奠基於他。安全的保障不在工作、房屋、股票、存款，因為這些東西可能在一夜之間變為烏有，因此他要我們把收入的一部份交給他，而以他的寶貴應許作為安全的保障。在這一點上學習信靠神的家庭定會發現，他們所獲得的保障勝過任何穩當的財產不知多少倍。

在時間和金錢這兩個基本要素上忠心付出給神，就是打好了家庭中耶穌是主的根基，這根基把我們與耶穌緊緊連結一起，使我們與神共有共享的最高理想終能實現，並使我們生活上最基本的需要，就是日用的飲食，也獲得解決。

(三) 家庭有主同在

「你們是有君尊的祭司……」(彼前 2:9)，父母是家中的祭司，也具有這兩種基本的立場。首先，父母有責任把神介紹給他們的子女。他們可以藉著自身的榜樣、教導和不同的方式的家庭聚會達到這個目的。其次，父母有責任把兒女帶到神的面前。要達到這個目的，基本上他們該擺上恆切的禱告。

申命記第六章四至九節對身為祭司的父母很有幫助，他們可從中領會一些如何面對兒女的原則。「以色列啊，你要聽。耶和華我們神是獨一的主。你要盡心、盡性、盡力愛耶和華你的神。」聖經中這一段我們很熟的經文，實際上是神指示父母的開始。父母要子女認識神，自己必須先和神建立關係。首先也是最重要的，便是要有禱告的生活。道德教育、家庭規矩、宗教智識和教會活動不管多嚴格、多頻繁，如父母不禱告，都無濟於事。從理論進入實際以致獲得個人經歷，主要是靠禱告。

從禱告的生活中會流出一種虔誠愛神的生命，有了這種內在的生命，你才會自然的向子女講述有關神的事。既不尷尬為難，也不用矯揉造作，你就能把神帶進家庭生活中的很多層面。神的同在對父母既然是實在的事，對子女也必定成為實在。孩子有如此虔誠愛神的父母一定快樂幸福！

(1) 藉著神的話語把神帶給兒女

「我今日所吩咐你的話，都要記在心上。也要懇勤教訓你的兒女，無論你坐在家裡，行在路上，躺下，起來，都要談論。」

(申 6:6)

神命令我們給兒女的信仰教育不可敷衍了事，我們務必懇勤教訓兒女。這裡懇勤的意思是全面性的，不是小學校長嚴厲的填鴨式教育，而是一種安詳自然的方式，把神的話語編織在家的日常生活中。你在家中休息，外出散步，上床睡覺，黎明起來，藉著交通應用神的話，隨時都可把神的道與家庭生活揉合成為一片。透過神的話語，耶穌就在你家自自然然的住下來，猶如把窗簾拉在一邊，陽光就透過窗戶，照進你的家中。

(2) 藉著祝福把孩子帶到神面前

除了私下為兒女禱告外，大人也可藉著直接加在兒女身上的祝福把孩子帶到神面前。家庭和我們共享一個習慣，就是在孩子上床時為他們祝福。父親接手在每個孩子的頭上，作一個祝福的短禱：「求全能慈愛的聖父、聖子、聖靈賜福與你，保守你。」我們在孩子還很小的時候，甚至在他們會說話之前就開始這樣做了。耶穌自己對小孩豈不是也這樣行嗎？「於是抱著小孩子，給他們接手，為他們祝福。」(可 16)

家庭靈修時間中也有時也可以祝福，譬如說學期開始時、出發旅遊、每天上學、上班前等等。在這些時刻，父親可以特別求神賜福給家人。

孩子生病時，父母的禱告能把孩子帶進耶穌醫治的能力裡。如果病情嚴重，父母可以請求教會的弟兄姊妹同心祈求。但很多輕微的小病都因父母誠心的禱告而告消失，因為神已賦與父母屬靈的權柄，可以用在子女身上。這並非表示父母不需要醫藥的幫助，神透過很多途徑施行醫治——有屬靈的途徑，也有醫藥的途徑。因為一般而言，父母都能負起責任照顧子女的健康，滿足他們物質上的需要，較易疏忽的乃是在信仰的領域中神賦與他們的責任、權柄和能力。當父母能照神的心意認識自己具有祭司的地位時，他們來自神而加於子女的福份可觸及子女生活中的每一角落。

為人父的！為人母的！神已呼召你當子女的祭司。透過這種祭司的事奉，耶穌要進入你家的生活和經歷中。你和你的孩子將預嘗在地如天的生活究竟有何等甘甜。--摘自《靈命進深》網站

【為人父母】

- ※ 養育下一代是人生最大的責任。也是最大的特權。— C. Everett Koop
- ※ 孩子們需要模範勝於需要批評。— Joubert
- ※ 不要對你的孩子太失望。你在施恩座前流淚最多的孩子，可能給你最大的喜樂。— Cuyler
- ※ 作父母的，不只單單作兒女的父母，也當作兒女的朋友。這樣，兒女才能坦然無懼地把他們一切的大事小事都告訴父母。父母對兒女有了透澈的了解，就容易給他們適當的幫助。— 王明道
- ※ 不要叫小孩子手中多有錢財，免得他們揮霍浪費，養成種種不好的習慣。如果他們手中有錢，父母應十分留意監督他們的用途，切不可容他們自購食物，因為這樣不只會傷害身體，而且是偷竊的導火線。— 王明道
- ※ 兒童是神的門徒，差遣到世間來宣揚信、望、愛與和平。— 羅威爾
- ※ 兒童需要好的榜樣，而不需要許多批評。— 裘佩

【為兒女禱告】

禱告：主啊，我為_____ (孩子的名字) 及他和每位家人的關係禱告。保守並維護我們脫離尚未解決或永久的絕裂。以你的愛充滿他的心，賜他豐盛的憐憫與寬恕之心能流向每一位家人。我特別明確地禱告，使(孩子的名字)與(家人的名字)一生都擁有親密、快樂、相愛和充實的關係。願他們之間一直都擁有良好的溝通，願懷怨的毒根無法在他們心裡生長。幫助他們彼此相愛、珍惜、欣賞、尊重，好使他們之間那神所命定的關係永不破裂。我要照著你的話禱告，使他們"愛弟兄，要彼此親熱；恭敬人，要彼此推讓"(羅 12:10)。

教導我的孩子能照著你的話語消除誤解。如果他們彼此之間已經有了任何裂痕，主啊，我禱告求你除去一切導致分裂的原因，並醫治這個裂痕。我禱告求你使他們之間沒有任何緊張、絕裂、誤解、爭執、衝突、或分離，賜他一顆寬恕與和好的心。你的話語教導我們"都要同心，彼此體恤，相愛如弟兄，存慈憐謙卑的心"(彼前 3:8)。幫助他能"用和平彼此聯絡，竭力保守聖靈所賜合而為一的心"(弗 4:3)。我奉耶穌的名祈求你在他裡面注入一份對家人的愛與憐憫，使這份情感就像一條無法扯斷的繩索般牢固而永無止盡。--摘自-史多美·奧瑪森